

学前教育管理专业教材丛书

世界学前教育发展与比较

邹敏 编著



科学普及出版社

学前教育管理专业教材丛书

世界学前教育发展与比较

邹 敏 编著

科学普及出版社

• 北京 •

(京)新登字 026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世界学前教育发展与比较／邹敏编著. —北京：科学普及出版社，1993. 10

(学前教育管理专业教材丛书／贾秀总，李丽惠主编)

ISBN 7-110-03102-0

I . 世…

II . 邹…

III . 学前教育-世界-专业教育-教材

IV . G619-43

科学普及出版社出版

北京海淀区白石桥路 32 号 邮政编码：100081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中国文联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3.875 字数：85 千字

1993 年 10 月第 1 版 1993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5000 册 定价：2.40 元

内 容 提 要

本书为学前教育管理专业教材丛书之一。其内容从古代学前教育、近代学前教育和当代学前教育三方面较全面、系统地阐述了世界学前教育的产生和发展，具有较强的知识性和科学性。

该书适用于大专层次的学前教育管理专业、学前教育专业以及上述专业的业余大学、函授和各种培训班的教材，同时可作为广大幼教工作者和幼儿家长的学习参考材料。

中国妇女管理干部学院教材 编写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桂智贞

组 员:安树芬 贾秀总 邓仲华 李丽惠
逢东励 白德昆 王玉峰 张长波

学前教育管理专业教材丛书 编审委员会

主 任:贾秀总 李丽惠

副主任:胡升秀 陈春英 陈佑兰 李兴芝 谢丽娟

编 委(按姓氏笔划排列):

万 钝 王 练 丛中笑 冯晓霞
李丽惠 李兴芝 林嘉绥 陈佑兰
祝士媛 梁志榮 谢匡中 谢丽娟

责任编辑:胡 萍 桂民荣

封面设计:邓领祥

技术设计:马慧萍

学前教育管理专业教材丛书

前　　言

中国要在 21 世纪中叶赶上世界中等发达国家，必须将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幼儿教育事业对人才成长起着奠基的作用，关系着国家的未来，尽快提高园所长素质和园所管理水平，是当前幼教事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此，我们编写了这套园所长培训教材，以期为促进我国幼教事业发展，尽到绵薄之力。

这套教材包括《幼儿园管理学》、《基础心理学》、《幼儿教育学》、《幼儿心理学》、《幼儿营养学》、《园所科研与统计》、《幼儿数学教育》、《学前儿童科学教育》、《儿童文学与幼儿语言教育》、《幼儿美术教育》、《幼儿音乐教育》、《幼儿体育教育》、《世界学前教育发展与比较》、《优生学》、《当代家庭教育》等 15 分册。全套教材由中国妇女管理干部学院、中国妇女管理干部学院山东分院、黑龙江省妇女干部学校等三所院校选派的有多年教学经验的老教师和有一定教学与科研能力的中青年教师研编而成。每本分册都聘请了当前国内本学科著名的专家审阅，保证了教材的科学性和学术水平。

本套教材以当代管理学基本理论为指导，紧密结合园所教育实际，试图形成一套比较完整的园所管理学体系和园所管理教育教材体系；在内容上突出了针对性、实用性和普及性的特点。读者在学习系统理论与知识的基础上，还可掌握基本的操作程序和技能，以利不断提高园所管理水平。

本套教材适用于大专层次的学前教育管理专业、学前教育专业以及上述专业的业大和函授教育，也可作为园所长岗位培训班、短期培训班的参考教材，还可供广大幼教工作者和幼儿家长学习参考。

本套教材在写作过程中参阅了前人的有关论著和有关资料，同时也注重新的探索。由于我们水平有限，疏漏和错误之处在所难免，欢迎大家批评指正。

最后，我们向曾经给予这套教材大力支持、指导和帮助的有关专家、学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学前教育管理专业教材
丛书编审委员会**

1993.3

目 录

| | |
|---------------------------------------|-------|
| 第一编 古代学前教育 | (1) |
| 第一章 古代学前教育的基本特征 | (2) |
| 第二章 古代学前教育思想理论 | (5) |
| 第一节 古代外国学前教育思想理论 | (5) |
| 第二节 古代中国学前教育思想理论 | (9) |
| 第二编 近代学前教育 | (17) |
| 第一章 近代学前教育的萌芽(文艺复兴~17、18世纪) | (18) |
| 第一节 近代学前教育思想的先驱 | (18) |
| 第二节 学前公共教育设施的先导性事例 | (29) |
| 第二章 近代学前教育的产生和发展(19世纪初~20世纪前半期) | (32) |
| 第一节 作为一门独立学科的学前教育思想理论 | (32) |
| 第二节 近代外国学前教育设施的产生和发展 | (46) |
| 第三节 近代中国学前教育的产生和发展 | (55) |
| 第三编 当代学前教育 | (84) |
| 第一章 学前教育发展的新阶段 | (85) |
| 第一节 当代学前教育思想理论 | (85) |
| 第二节 当代学前教育的新趋势 | (86) |
| 第二章 当代各国学前教育的实施 | (91) |
| 第一节 当代外国学前教育的实施 | (91) |
| 第二节 当代中国的学前教育 | (105) |
| 参考书目 | (115) |

第一编

古代学前教育

第一章 古代学前教育的基本特征

学前教育的概念有狭义和广义两种。从狭义来说,是指在专门的学前教育机构中对初生至7岁的儿童进行的教育活动,也就是在托儿所、幼儿园及其他社会性的学前教育机构中所进行的教育活动,又称学前社会教育。

广义的学前教育是指凡以学龄前儿童为对象的教育活动均属其范围,故它是学前社会教育和学前家庭教育的总和。

古代学前教育是古代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人类漫长的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的历史和文化遗产为我们提供了丰富的研究资料,使我们可以从总体的角度来概括古代学前教育的基本特征。

一、古代学前教育是融合于社会生活和生产劳动中进行的

人类社会是和人类同时出现的。在人类社会形成之初,教育便出现了。

教育是人类社会所特有的一种社会现象,是一种有目的、有意识的活动,它从一开始,就具有明确的愿望和要求。它必须由年长一代有目的、有意识、有计划地把人们获得和积累的社会生活经验(各种生活习惯、行为规范及原始宗教仪式)和生产劳动经验有系统、有步骤地传授给年轻一代。由于原始社会没有专门进行教育的机构——学校,也没有专门从事教育活动和根据文献资料传授知识的人——教师,可见,没有文

字,教育(包括学前教育)只靠人们的口传身授,这时的学前教育是融合在社会生活和生产劳动中进行的,是与社会生活和生产劳动密切联系的。

二、古代学前教育是从儿童公育发展为家庭教育

在原始社会早期的母系群婚制度下,没有出现家庭,生产资料公有,产品集体分配,人们以母方计世系。因此,孩子也都是本氏族共同的后代,为公共所有。儿童的教育也自然是公共的事情,由整个氏族部落共同承担,所有儿童都能受到当时条件下的教育。由此可见,原始社会的学前教育是一种“公育”。它是整个氏族社会教育的一部分,是在社会生活中进行的。由于当时妇女享有很高的威信,子女由母亲抚育。但由于当时没有学校,也就谈不上学前社会教育。因此,原始社会的儿童“公育”不能与现代意义上的学前教育同日而语,不过这种“公育”思想对近代学前社会教育的产生有很大影响。随着一夫一妻制的建立和家庭的形成,生产资料公有制的范围缩小了,同时出现了私有财产。男子变成社会和家庭的核心,子女当然就属于小家庭所有,养育儿童的任务属于个人小家庭的事情。于是社会就没有必要对幼儿进行教育。这就是真正的学前儿童家庭教育的产生。

由于古代社会生产力发展缓慢,生产方式一成不变,古代家庭教育几千年来基本处于一种相当稳定的格局之中,教育内容和方式均无大的变化,这主要是家庭教育受政治和学术影响较小的缘故。

古代学前教育的特点主要表现为:

- (1)古代学前儿童家庭教育融合于家庭生活之中,但也具有一定的目的性和计划性。
- (2)古代在平民的家庭中,学前儿童家庭教育的实施者是

父母,而尤以母亲为主。在君主的家庭中,有专门教育太子及幼年君主的教师,负责各项保育和教诲职务。

(3)古代学前儿童家庭教育特别重视培养符合道德伦理的幼儿生活常规和行为规范,但也并非不考虑幼儿年龄特征

(4)古代学前儿童家庭教育有一些有成效的观点和措施但就本质来讲,多缺乏科学性、全面性,甚至有些是迷信的。

第二章 古代学前教育思想理论

一切思想意识都是社会存在的产物，教育思想也不例外，其产生和发展也受到社会多方面的复杂影响。另外，思想家、教育家个人的思维方式和认识水平，也是产生各种特色的教育思想的一个重要因素。正是在诸多社会因素作用下，形成了学前教育思想理论的固有体系和特色。这些思想理论，值得我们研究和借鉴。

第一节 古代外国学前教育思想理论

外国，古代的学前教育思想可以追溯到古希腊和古罗马。

古希腊(公元前8世纪~前146年)的奴隶制度和教育制度，不仅对当时文化、科学、艺术的产生和发展有很大意义，而且对后世西方文化的发展，也都作出了很大的贡献。

古希腊经济的繁荣促进了其文化的兴盛和繁荣，随之初步形成了与奴隶制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相适应的教育制度。随着这种教育制度的发展，也出现了一定的教育理论，但这种教育理论还是很初步的，当时还不可能出现专门论述教育问题的完整的理论体系，幼教方面的问题散见在各种著作之中。

下面主要就古希腊哲学家柏拉图、亚里士多德和古罗马教育家昆体良的学前教育思想作一简要论述。

一、柏拉图关于学前教育的思想

柏拉图(Platon 公元前 427~前 347 年)是古希腊著名的哲学家、客观唯心主义创始人。他主张先天观念和遗传决定论,最早提出“灵魂不死”的说法。在社会政治观上,他是奴隶主贵族专制政体的代言人,宣扬等级制度。柏拉图的主要著作有《国家》和《法律》等。

(一)关于学前儿童公育

柏拉图重视学前儿童教育问题,在教育史上第一次提出学前儿童公育的主张。

柏拉图把所有自由民的子女都看成是整个奴隶主国家的儿童,主张自由民的子女从一出生起就要被送到附设在神庙的儿童游戏场,由国家特地“委派”的优秀的男女公民照管和抚养。儿童完全属于国家,由国家公育。

(二)关于教育内容和方法

柏拉图从古希腊的政治、经济和文化发展状况出发,提出怎样对儿童进行故事、音乐教育,在这些活动中培养儿童的“善德”。他很重视故事和唱歌的内容,要求尽量使其对幼儿产生良好的道德影响,不符合要求的故事内容必须删去。

柏拉图重视 3~6 岁儿童的游戏。他认为不应强迫儿童学习,而应通过游戏形式,选择合适的内容,配合音乐对幼儿进行品德教育。游戏的内容应符合自由民的尊严,选择具有勇敢性的内容,应抛弃模仿奴隶活动的内容。

二、亚里士多德的学前教育思想

亚里士多德(Aristoteles 公元前 384~前 322 年)是古希腊最著名的哲学家,也是最博学的思想家,在社会观上,他仍然是奴隶制的维护者,政治上主张中庸适度,在哲学的许多问题上,他动摇于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间,最终倒向唯心主

义。他强调通过教育培养维护城邦秩序所需要的善良品德，强调从小进行教育。

亚里士多德在其《政治学》著作中，提出人的灵魂共分为三部分：植物灵魂、动物灵魂和理智灵魂。因此他确定儿童身体、情感和理智的发展、训练顺序为：身体的发展、道德情感的培养和理智的锻炼。而教育的最高目的在于发展人的理智——灵魂的最高部分。

(一)关于胎教

亚里士多德重视儿童身体健康问题，他认为父母，特别是母亲应有强健体质。他是外国教育史上第一位论述胎教的人。

(二)教育的年龄分期和和谐发展的观点

亚里士多德不同意柏拉图提出的7岁前幼儿公育观点，他认为7岁前幼儿应在家中受教育。他把0~7岁儿童教育分成两个时期：从0至2~3岁为婴孩期，2~3岁至7岁以5岁为界线划分为前后两个年龄阶段。他认为5岁前应注重保护儿童身体健康，注重习惯的养成，通过游戏和讲故事教育幼儿，少进行作业，以免妨碍其发育。5岁后注意学习活动。他重视儿童品德习惯的培养，重视用音乐陶冶儿童心灵。在教育史上，他第一个提出了和谐发展教育问题，这与他主张“文雅教育”的思想有直接联系。音乐教育是其和谐发展教育的核心。

三、昆体良的学前教育思想

昆体良(Marcus Fabius Quintlinus 35~96年)是古罗马著名的演说家，也是古代西方世界第一个专门论述教育问题的思想家。他写有《雄辩术原理》一书，它是一部雄辩术的教程，也是一部教育著作，这部著作成为欧洲人重新认识古希腊、古罗马的重要线索。

(一)论早期教育的重要意义

昆体良全部教育思想的核心是怎样培养演说家雄辩家。在《雄辩术原理》第一卷中，他驳斥了儿童7岁以前不应进行学习的观点，明确指出，儿童是有巨大培养前途的，任何人只要学习就不会一无所得。人的教育应从摇篮里开始，在婴儿期就应注重儿童语言的发展。

（二）关于家庭教育

昆体良重视家庭教育，这与其早期教育思想有直接联系。他强调周围环境对儿童最初观念形成有重大影响，从家庭教育开始就应注意幼儿道德教育问题。主张为儿童选择品质好、言谈合礼的保姆。除保姆外，也可以用“教仆”，此外，父母和教师都应当有学问，只有这样才能教导儿童，使其智力和品德受到良好锻炼。

昆体良还指出休息和游戏的重要意义，他认为，休息和游戏可以使儿童的精力得到恢复，并能以更愉快、更坚强的精神进行学习。

昆体良主张多奖励儿童，反对惩罚儿童，认为那是对儿童的凌辱，但他并不反对其他形式的惩罚，如申斥、责备等。

总的说来，此时学前教育还没有一个严格的独立体系，学前教育思想还是一些理念性、经验性的，幼教方法还是片面的。自5世纪后，欧洲教育上呈现出明显的等级性和浓厚的宗教性，文化教育几乎被教会垄断，学前教育发展非常缓慢。

第二节 古代中国学前教育思想理论

中国古代十分重视儿童的早期教育，在中国古代奴隶社会中已有儿童教育的主张，这些主张零散地记载在古籍中。

一、胎 教 思 想

中国是世界上最早提出并实施胎教的国家。中国胎教始于距今3600多年前的周文王之母太任。刘向的《列女传》记载了公元前11世纪周成王之母注意胎教的事。太任在妊娠期间，“目不视恶色，耳不听淫声，口不出敖言，能以胎教”^①，贾谊《新书·胎教》篇中也具体说明了孕妇应有的举止行为。

中国古代的胎教学说涉及的范围很广，学问程度也很深。如优生学思想，中国古代虽然没有确切提出优生一词，但其中确实包含了萌芽性质的优生思想，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1) 重视择优婚配。
- (2) 要求男女双方年龄相当、身体健康，禁止近亲婚配。
- (3) 提倡产前检查，以免父母之病使后人发生先天畸形。
- (4) 提出最佳婚育年龄，认为男女骨骼肌肉发育牢靠、阴阳之气充盛时婚育为最佳。
- (5) 提出了妊娠早期的具体保护措施，从精神到物质、从体内到体外都考虑了保胎方法。

古代的胎教学说还高度重视外界环境和母体的精神因素对胎儿的影响，包含了不少的心理学思想因素，其中许多与现代心理学的实验恰相吻合。

中国古代胎教学说还涉及到胚胎学、营养学和生理学等

^① 何晓夏主编. 简明中国学前教育史. 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0: 10